



利德宝

NEEQ : 839291

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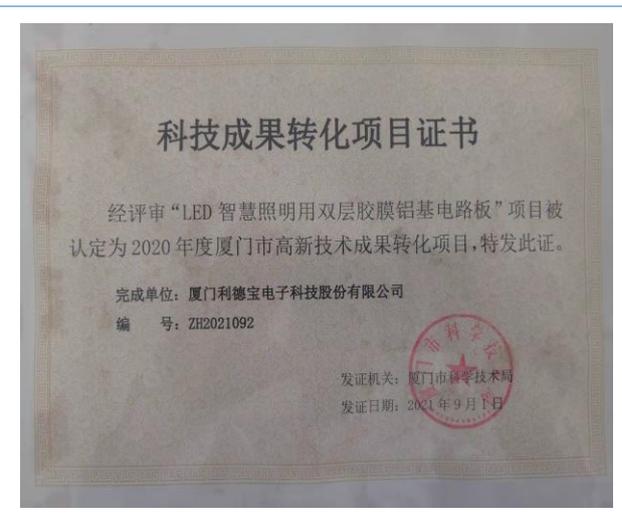
Xiamen Led Board Electron-Tech Co., Ltd.



年度报告

2021

公司年度大事记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财建〔2021〕2号）。公司2021年5月10日获评“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第一批第一年)”。该评定有助于公司获得国家资金支持，使公司在专注于细分市场核心技术的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更上新台阶。

依据中共厦门市委、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高技术高成长高附加值企业倍增计划的意见》（厦委发〔2019〕17号）、《厦门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转移转化若干规定》（厦府办规〔2020〕20号）。公司2021年9月1日经评审“LED智慧照明用双层胶膜铝基电路板”项目被认定为2020年度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2021年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实用新型专利7项；全资子公司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取得实用新型专利2项。公司2021年取得的专利具体如下：

- 1、公司于2021年04月13日取得实用新型专利一项，证书号：第12935876号；
- 2、公司于2021年05月28日取得实用新型专利一项，证书号：第13279578号；
- 3、公司于2021年08月17日取得实用新型专利二项，证书号：第13970033号、第14213587号；
- 4、公司于2021年09月14日取得实用新型专利一项，证书号：第14170765号；
- 5、公司于2021年09月17日取得实用新型专利一项，证书号：第14213587号；
- 6、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取得实用新型专利一项，证书号：第15189575号；
- 7、迈拓宝于2021年01月08日取得实用新型专利一项，证书号：第12306373号；
- 5、迈拓宝于2021年05月27日取得实用新型专利一项，证书号：第15177709号。

以上专利的取得，标志着公司技术水平在报告期内取得了一定的新提升新突破，有利于保护公司的发明创造成果和知识产权，提升公司在主营业务和技术研发领域的含金量。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9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2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8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3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8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志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东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小青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所属金属基印制电路板研发、制造，作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的细分行业，属于国家绿色节能环保支持发展领域。受行业可持续发展前景的影响，目前行业竞争激烈。根据客户要求签订互不公开双方企业信息保密协议，更好地保护公司核心客户及供应商信息，保持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申请在《2021 年年度报告》中豁免披露前五大客户名称、前五大供应商名称、期末余额前五大应收账款单位名称、期末余额前五大预付账款单位名称。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以福建省为主要业务区域，目前公司的客户也基本为福建本地客户。由于公司目前以 LED 照明为主要业务方向，福建厦门为 LED 产业集中区，故市场区域较为集中，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展，市场区域集中度将逐渐下降。
新产品、新服务及新市场开拓计划无法顺利实现的风险	公司立足于 MCPCB 行业，专业从事各类金属基印制电路板（MCPCB）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降低客户集中度，谋求更为广阔的业务发展空间，

	<p>公司计划在巩固原有照明印制电路板业务的基础上拓宽公司产品和服务的范围，开发新产品与新领域；同时，公司还将加大市场的拓展力度，进一步加快对现有照明服务以外市场的开发。但新产品、新服务及新市场的开拓对于客户资源获取、运营能力及经验、资质、市场口碑等方面均提出更高的要求，有可能导致公司的经营计划无法顺利实现，进而影响公司未来的业绩。</p>
<p>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母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再次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135100526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征收。如果未来公司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税收优惠，这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p>
<p>技术人才流失、短缺的风险</p>	<p>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注重在人才方面的培养、储备和激励，技术人员大多长期在公司工作。但行业对专业人才的需求与日俱增，公司仍可能面临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此外，随着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的逐渐扩大，公司对技术人员的需求也将逐步加大。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培养和引进足够的人才，公司亦将面临技术人才短缺的风险。</p>
<p>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p>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贤伟、江东红、吴志敬、洪权实和花戊戌。截至报告期末，吴志敬直接持有公司 18.7482%的股份，并通过厦门聚创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6.559%的股份，杨贤伟、江东红、花戊戌及洪权实各自直接持有公司 18.6732%的股份，实际控制人以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100%股权。公司董事会由杨贤伟、江东红、吴志敬、洪权实和花戊戌组成；江东红现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经营管理、技术研发、财务核算等重大事项；花戊戌现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业务销售和售后服务事项；吴志敬现担任公司董事长，主要负责公司行政、生产调度、供应商采购管理等事项；洪权实、杨贤伟现担任公司董事。五人作为共同实际控制人，能够实际控制和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决策的制定。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对于公司的经营管理具有较强的控制权，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或影响，可能损害公司利益，存在因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带来的控制风险。</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利德宝、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利德宝	指	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利德宝全资子公司
迈拓宝	指	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利德宝全资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CB、印制电路板、印刷电路板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中文称印制电路板或印刷电路板，英文缩写为 PCB，是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
MCPCB、金属基印制电路板、金属芯印制电路板	指	Metal Core Printed Circuit Board，以金属基板作为基材的特殊 PCB 品种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发光二极管，由镓（Ga）与砷（AS）、磷（P）的化合物制成的二极管，当电子与空穴复合时能辐射出可见光
导热胶、导热胶膜	指	具备较高的导热性，与金属基板和导线层良好的粘结性，优异的耐热性，较高的电气强度，耐浸焊性，介电性能良好，柔韧性良好的绝缘层材料
铝基板	指	铝基覆铜板，在工业使用中也代指铝基印制电路板
铝基覆铜板	指	一种独特的覆铜板，由铜箔、导热绝缘层和导热性好的铝合金板三层结构复合成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内、本期	指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期末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amen Led Board Electron Tech Co., Ltd. ledboard
证券简称	利德宝
证券代码	839291
法定代表人	吴志敬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黄小青
联系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山美路 662 号
电话	0592-7792855
传真	0592-7792800
电子邮箱	hxq@xmledpcb.com
公司网址	www.xmledpcb.com
办公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山美路 662 号
邮政编码	36102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 年 3 月 1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0 月 1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电子元件制造（C397）-印制电路板制造（C3972）
主要业务	为 LED 照明、TV（电视）背光、汽车灯源等领域客户提供金属基印制电路板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各类金属基印制电路板（MCPCB）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6,560,416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江东红、吴志敬、花戊戌、杨贤伟、洪权实），一致行动人为（厦门聚创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115684102801	否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山美路 662 号	否
注册资本	36,560,416.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兴业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兴业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杨新向	林满荣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21 号 4 栋 1003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32,220,997.05	174,284,421.41	33.24%
毛利率%	14.38%	16.0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53,025.56	14,272,223.37	-22.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20,249.11	7,663,490.47	-4.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05%	18.4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64%	9.88%	-
基本每股收益	0.30	0.39	-23.0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6,640,045.76	132,735,454.12	18.01%
负债总计	71,876,161.03	48,056,470.15	49.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763,884.73	84,678,983.97	0.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2	2.32	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22%	34.6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5.89%	36.20%	-
流动比率	1.88	2.36	-
利息保障倍数	9.18	30.31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6,628.94	6,843,376.00	189.57%
应收账款周转率	3.53	2.66	-
存货周转率	6.74	6.33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8.01%	10.1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3.24%	-3.52%	-
净利润增长率%	-22.56%	34.2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6,560,416	36,560,416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2,625.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 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73,548.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761.4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424,161.59
所得税影响数	691,385.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732,776.45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	------------	--------------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预付款项	4,639,243.23	4,578,463.13		
其他应收款	837,573.19	804,683.29		
使用权资产	0	8,390,364.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15,689.90		
租赁负债		4,681,004.75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1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租赁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原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本公司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金属基印刷电路板（MCPCB）行业，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生产 MCPCB 技术领域的开发、应用与服务，是一家专业从事各类金属基印制电路板（MCPCB）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核心产品主要为金属基印制电路板，可广泛应用于 LED 照明、液晶背光、音频设备、电源设备、通讯电子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汽车电子、功率模块等有散热需求的行业领域。

公司长期致力于 MCPCB 领域的技术开发、行业应用与销售服务，经历了技术水平逐步提高、配套能力不断增强的过程。公司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公司研发以自主研发为主，公司拥有独立的技术研发团队，在研发上已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研发流程，具备一定的行业领先优势；生产方面，公司采用自主生产、“以销定产”模式进行生产；销售方面采用直销为主的模式，公司已经与众多国内知名的 LED 照明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此外，公司也在不断开拓背光照明、电源主板、汽车电子等新兴产业领域，并积极发展上游覆铜板厂生产配套业务，通过提供满足客户特殊需求的各类金属基印制电路板和覆铜板相关产品来扩大规模，赢得客户，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的商业模式也未发生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福建省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 -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培育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行动计划（2016-2020 年）的通知》（闽政办〔2016〕18 号，公司 2018 年被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福建省财政厅认定为福建省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获得该项荣誉，是公司多年来在坚持发展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与科技创新领域中所取得的又一项丰硕成果。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 - 按照《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公司 2020 年被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福州海关、厦门海关认定为福建省第二十九批省企业技术中心。该认定有助于公司落实创新驱动战略，和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的平台。
详细情况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工信厅企业函〔2018〕381 号），公司 2019 年荣获国家级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依据企业专注于细分市场、创新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掌握关键核心技术、质量效益优等重点指标进行全方面考核认定，促进企业在创新能力、国际市场

	<p>开拓、经营管理水平、智能转型等方面得到提升发展。有效期为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p> <p>2、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财建〔2021〕2 号)，公司 2021 年 5 月 10 日获评“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第一批第一年)”。该评定有助于公司获得国家资金支持，使公司在专注于细分市场核心技术的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更上新台阶。</p> <p>3、根据《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开展福建省第二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申报工作的通知》(闽经信产业〔2018〕89 号)，公司 2018 年 9 月获评第二批福建省单项冠军企业。获得该项荣誉，充分肯定公司在制造业细分产品市场的创新、产品质量提升和品牌培育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有效期为 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9 月。</p> <p>4、根据《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组织推荐第五批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和复核第一二批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的通知》(闽工信函产业〔2021〕389 号)，2021 年 9 月经复核公司再次获评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p> <p>5、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72 号)，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535100006，有效期三年，于 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公司 2018 年 10 月 12 日通过复审，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835100375，有效期三年，于 2018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0 月。2021 年 11 月 3 日经重新认定，再次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3500526，有效期三年，为 2021 年 11 月到 2024 年 11 月。</p> <p>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司按照国家相关税法规定可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有助于企业持续加大研发创新与技术成果转化，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并以此为基础开展经营活动，规范企业研发流程管理，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p>
--	---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623,179.22	2.95%	661,575.51	0.50%	598.81%
应收票据	14,997,728.79	9.57%	16,630,252.11	12.53%	-9.82%
应收账款	63,763,799.11	40.71%	64,715,023.56	48.75%	-1.47%
存货	33,826,947.91	21.60%	25,143,014.99	18.94%	34.54%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9,426,388.08	12.40%	18,265,920.08	13.76%	6.3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3,883.65	0.00%	-100.00%
商誉					
短期借款	19,400,000.00	12.39%	13,403,000.00	10.10%	44.74%
长期借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89,096.25	2.61%	3,919,047.58	2.95%	4.34%
应交税费	2,792,363.97	1.78%	2,005,396.69	1.51%	39.24%
其他应付款	10,000.00	0.01%	15,660.00	0.01%	-36.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6,580.07	2.65%			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041,603.97	7.69%	15,584,140.97	11.74%	-22.73%
租赁负债	4,072,400.32	2.60%			10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560,416.00	23.34%	36,560,416.00	27.54%	
资本公积	8,385,509.27	5.35%	8,385,509.27	6.32%	
盈余公积	5,824,061.14	3.72%	5,104,736.10	3.85%	14.09%
未分配利润	33,993,898.32	21.7%	34,628,322.60	26.09%	-1.83%
预付账款	2,009,157.24	1.28%	4,639,243.23	3.50%	-56.69%
其他应收款	781,401.85	0.50%	837,573.19	0.63%	-6.71%
其他流动资产	1,186,368.45	0.76%	307,105.37	0.23%	286.31%
使用权资产	7,932,117.83	5.06%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86,209.82	0.37%	880,505.97	0.66%	-33.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2,119.14	0.61%	447,647.46	0.34%	112.69%
应付账款	24,861,879.86	15.87%	13,070,026.24	9.85%	90.22%
合同负债	454,842.24	0.29%	15,150.91	0.01%	2,902.08%
资产总额	156,640,045.76	100.00%	132,735,454.12	100.00%	18.0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396.16 万元，增长 598.81%，主要系报告期营收增长所致。
- 2、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实增加 635.09 万元，增长 3117.64%，主要系报告期营收增长所致。
- 3、预付账款较期初减少 263.01 万元，下降 56.69%，主要系报告期末预付购买原材料金额直接减少约 240 万，应付账款相对应增加所致。
- 4、存货较期初增加 868.39 万元，增长 34.54%，主要系报告期末原材料增加 409.69 万元，在产品减少 337.35 万元，库存商品增加 723.17 万元所致。
- 5、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87.93 万元，增长 286.31%，主要系报告期末待抵扣进项增加所致。
- 6、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减少 29.43 万元，下降 33.42%，主要系报告期内按摊销年限减少摊销额。
- 7、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 50.45 万元，增长 112.69%，主要系报告期末可抵扣亏损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所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70.03 万元所致。
- 8、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 599.70 万元，增长 44.74%，主要系报告期内用于补充生产流动资金的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 9、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 1,179.19 万元，增长 90.22%，主要系报告期库存增加、预付账款又减少所致。
- 10、合同负债较期初增加 43.97 万元，增长 2,902.08%，主要系报告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11、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 78.70 万元，增长 39.24%，主要系报告期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32,220,997.05	-	174,284,421.41	-	33.24%
营业成本	198,824,395.73	85.62%	146,250,336.12	83.91%	35.95%
毛利率	14.38%	-	16.09%	-	-
销售费用	1,413,742.63	0.61%	1,116,271.77	0.64%	26.65%
管理费用	8,775,417.10	3.78%	7,696,939.43	4.42%	14.01%
研发费用	14,630,647.63	6.30%	10,102,736.99	5.80%	44.82%
财务费用	1,501,415.06	0.65%	756,552.83	0.43%	98.45%
信用减值损失	-23,941.86	-0.01%	-33,393.64	-0.02%	-28.30%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
其他收益	5,175,292.14	2.23%	8,091,174.12	4.64%	-36.04%
投资收益	0	0%	0	0%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322,625.73	-0.14%	-166,280.06	-0.01%	94.03%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11,088,140.13	4.77%	15,722,343.71	9.02%	-29.48%
营业外收入	0.19	0.00%	0.64	0.00%	-70.31%
营业外支出	426,761.60	0.18%	153,932.51	0.09%	177.24%
净利润	11,053,025.56	4.76%	14,272,223.37	8.19%	-22.5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5,793.66 万元，增 33.24%，主要系报告期订单增加所致。
-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5,257.40 万元，增 35.95%，主要系报告期营收增长、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 3、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452.79 万元，增长 44.82%，主要系报告期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人员工资增加 63.93 万元，直接材料增加 323.60 万元、直接燃料增加 33.81 万元，研发设备折旧增加 16.30 万元所致。
- 4、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74.48 万元，增 98.45%，主要系报告期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16,354,723.11	166,357,658.07	30.05%
其他业务收入	15,866,273.94	7,926,763.34	100.16%
主营业务成本	183,329,921.68	143,214,621.22	26.00%
其他业务成本	15,494,474.05	3,035,714.90	505.4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成本比 上年同期 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 增减%
铝基印制电路板	192,315,767.21	161,005,140.84	16.28%	32.49%	33.56%	27.21%
铝基覆铜板	24,038,955.90	22,324,780.84	7.13%	23.53%	30.52%	-27.22%
其他	15,866,273.94	15,494,474.05	2.34%	100.16%	110.23%	-33.18%
合计	232,220,997.05	198,824,395.73	14.38%	34.59%	37.10%	21.3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结构较为稳定，主营业务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各产品收入构成中铝基覆铜毛利率降低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其原材料铜铝成本上涨，原材料均于实时价采购导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A	30,482,756.74	13.13%	否
2	客户 B	18,358,294.04	7.91%	否
3	客户 C	18,174,053.24	7.83%	否
4	客户 D	17,482,757.67	7.53%	否
5	客户 E	17,443,232.24	7.51%	否

合计	101,941,093.93	43.91%	-
----	----------------	--------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52,453,887.12	26.38%	否
2	供应商 B	17,438,377.26	8.77%	否
3	供应商 C	19,261,190.39	9.69%	否
4	供应商 D	8,317,599.24	4.18%	否
5	供应商 E	6,934,268.30	3.49%	否
合计		104,405,322.31	52.51%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6,628.94	6,843,376.00	189.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1,409.85	-6,628,672.84	26.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3,759.38	-283,351.84	-3,779.9%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816,628.9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973,252.94 元，主要为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方面有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1,068.85 万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274.32 万元；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方面有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1611.06 万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706.82 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 118.43 万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283.02 万元，综上所述。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993,759.3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710,407.54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进行了权益分派，上一年度报告内无此项业务。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负责部分客户铝基印制电路	5,000,000.00	14,355,247.06	9,387,348.73	35,520,700.40	442,668.89

		板的生产和销售					
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负责铝基覆铜板和导热胶膜的研 发、生产和销售	5,000,000.00	46,922,760.02	17,667,616.42	128,437,271.96	2,396,731.49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LED 照明、TV 背光行业用金属基印制电路板设计、研发及销售；铝基覆铜板和导热胶膜研发和销售，主营业务定位清晰。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80,636,265.98 元、174,284,421.41 元、232,220,997.05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0,632,990.06 元、14,272,223.37 元、11,053,025.56 元，净资产金额分别为 70,418,536.18 元、84,678,983.97 元、84,763,884.73 元，公司各项财务指标均较稳定，财务情况较为健康。

公司不存在净资产为负的情形，不存在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情形，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情形，不存在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无法获得主要生产、经营要素等情形。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综上，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800,000.00	784,36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漳州伟成电子有限公司租赁厂房，关联交易金额含税 784,360.00 元。上述发生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议案已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15,000,000.00	13,000,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21 年 6 月 3 日，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厦杏业流贷字 2021015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林支行借款 1000 万元，由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向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江东红、梁惠玲夫妇、花戊戌、陈吉花夫妇、吴志敬、林爱云夫妇、洪权实、杨贤伟向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个人保证反担保。公司作为专利权人的 19 项专利质押给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

2021 年 5 月 12 日，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签订编号为“HET0351981001202100155”《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款 300 万元，吴志敬、林爱云夫妇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均已经过股东大会事先审议，系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关联方未向公司收取费用。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无违规关联交易。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4 月 23 日	-	其他（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4 月 23 日	-	其他（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4 月 23 日	-	其他（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	按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规范关联交	正在履行中

					易	
董监高	2016 年 4 月 23 日	-	其他（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	按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4 月 23 日	-	其他（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	其他承诺（诚信状况书面声明）	承诺时间内无不诚信行为等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4 月 23 日	-	其他（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	其他承诺（诚信状况书面声明）	承诺时间内无不诚信行为等情况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否	不涉及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全体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自觉履行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2、公司全体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自觉履行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3、公司全体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6 年 4 月 23 日签署《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声明最近两年一期内其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其本人并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一期内其本人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其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其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其本人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自觉履行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专利	无形资产	质押	0.00	0.00%	公司 19 项专利质押给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
总计	-	-	0.00	0.0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6 月 3 日，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厦杏业支流贷字 2021015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林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由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作为专利权人的 19 项专利质押给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

上述专利质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035,416	32.92%	0	12,035,416	32.9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926,208	24.42%	0	8,926,208	24.42%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4,525,000	67.08%	0	24,525,000	67.0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525,000	67.08%	0	24,525,000	67.08%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6,560,416	-	0	36,560,416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吴志敬	6,854,416	0	6,854,416	18.7482%	4,905,000	1,949,416	0	0
2	江东红	6,827,000	0	6,827,000	18.6732%	4,905,000	1,922,000	0	0
3	花戊戌	6,827,000	0	6,827,000	18.6732%	4,905,000	1,922,000	0	0
4	杨贤伟	6,827,000	0	6,827,000	18.6732%	4,905,000	1,922,000	0	0
5	洪权实	6,827,000	0	6,827,000	18.6732%	4,905,000	1,922,000	0	0
6	厦门聚创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98,000	0	2,398,000	6.5590%	0	2,398,000	0	0
合计		36,560,416	0	36,560,416	100%	24,525,000	12,035,416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江东红、吴志敬、花戊戌、杨贤伟、洪权实五位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系一致行动人。厦门聚创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吴志敬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实际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期末公司前十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吴志敬直接持有公司 18.7482%的股份，杨贤伟、江东红、花戊戌及洪权实各自直接持有公司 18.6732%的股份，厦门聚创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6.559%的股份，以上任何单个股东持有的股份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均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均不能单独对公司决策形成决定性影响。

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杨贤伟、江东红、吴志敬、洪权实、花戊戌等五人作为有限公司的联合创始人，自有限公司设立之

初至本报告期末一直持有公司全部股份，并共同经营、管理公司，对公司具有较强的控制力。自有限公司设立之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江东红、吴志敬一直担任有限公司/公司董事职位；洪权实于有限公司设立之日起担任有限公司监事职务，并从 2013 年 4 月至本报告期末一直担任有限公司/公司董事职位；花戊戌从有限公司设立之日起至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前一直担任有限公司监事职务，并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杨贤伟于有限公司设立之日起至 2013 年 4 月一直担任有限公司董事长职位，此后作为公司股东与前述四人共同经营、管理公司，并对公司重大事项予以决策，并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杨贤伟、江东红、吴志敬、洪权实和花戊戌五人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五位实际控制人在协议中约定：共同提名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并确保各方提名的董事（包括协议各方本人）在所有董事会决议中的意思表示（包括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并表决的事项）与本协议各方保持一致；共同向股东会/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在股东会/股东大会对所议事项进行表决时，根据各方事先确定的一致意见进行投票，如各方就所议事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则各方均应对该事项投反对票；各方一致行动关系应持续至任何一方或各方不再持有公司股权/股份之日止，且任何一方未经其他方书面同意不得单方解除该协议。

截至本报告期末，吴志敬直接持有公司 18.7482% 的股份，杨贤伟、江东红、花戊戌及洪权实各自直接持有公司 18.6732% 的股份，吴志敬通过厦门聚创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6.5590% 的股份，五人以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方式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656.0416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董事会由杨贤伟、江东红、吴志敬、洪权实和花戊戌组成；江东红现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经营管理、技术研发、财务核算等重大事项；花戊戌现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业务销售和售后服务事项；吴志敬现担任公司董事长，主要负责公司行政、生产调度、供应商采购管理等事项；洪权实、杨贤伟现担任公司董事；五人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力。

综上所述，杨贤伟、江东红、吴志敬、洪权实、花戊戌五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1）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吴志敬，男，董事长，汉族，1976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8 年 1 月至 2011 年 3 月就职于厦门市湖里区敬达丝网器材经营部，历任技术员、经理职务；2011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职务；2013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福建利德宝，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2016 年 1 月 29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2019 年 1 月 16 日被选举续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2022 年 1 月 17 日被选举续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江东红，男，董事兼总经理，汉族，1974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11 年 2 月就职于厦门新福莱科斯电子有限公司，历任部门经理、副总经理职务；2011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职务。2016 年 1 月 29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并被聘任为总经理，任期三年；2019 年 1 月 16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并被续聘为总经理，任期三年；2022 年 1 月 17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并被续聘为总经理，任期三年。

花戊戌，男，董事兼副总经理，汉族，1979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1 年 12 月到 2011 年 3 月就职于厦门新福莱科斯电子有限公司，任华东销售部经理职务；2011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销售副总经理职务；2016 年 1 月 29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并被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2019 年 1 月 16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并被续聘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2022 年 1 月 17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并被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杨贤伟，男，董事，汉族，1971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5 月到 2003 年 10 月就职于厦门求多实电子有限公司，任制造部经理职务；2003 年 11 月到 2008 年 12 月就职于厦门新福莱科斯电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职务；2009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厦门世卓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2016 年 1 月 29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2019 年 1 月 16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2022 年 1 月 17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洪权实，男，董事，汉族，1978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0 年 2 月至 2013 年 3 月就职于厦门新福莱科斯电子有限公司，历任销售经理、董事、监事职务；2011 年 3 月至 2013 年

3 月兼任有限公司监事职务；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 月就职于公司，任董事职务。2016 年 1 月 29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2019 年 1 月 16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2022 年 1 月 17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2)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知识产权及反担保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6月3日	2022年6月2日	4.35%
2	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银行	3,000,000.00	2021年5月12日	2022年5月11日	4.00%
3	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银行	6,400,000.00	2021年9月16日	2022年9月15日	3.85%

4	快易贷(迈拓宝)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	银行	3,000,000.00	2021年4月9日	2021年12月24日	4.2525%
合计	-	-	-	22,400,000.00	-	-	-

1、“知识产权及反担保贷款”由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向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如下：

(1) 全资子公司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向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

(2) 全资子公司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向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

(3) 吴志敬、林爱云夫妇、江东红、梁惠玲夫妇、花戊戌、陈吉花夫妇、杨贤伟、洪权实向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个人保证反担保。

(4) 公司拟将公司作为专利权人的 19 项专利质押给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

2、“个人连带责任保证贷款”由吴志敬、林爱云夫妇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

3、“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贷款”由厦门市集美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及法人代表吴志敬及其配偶林爱云为该笔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向厦门市集美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如下：

(1) 全资子公司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向厦门市集美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2) 吴志敬、林爱云夫妇、江东红、梁惠玲夫妇、花戊戌、陈吉花夫妇、杨贤伟、洪权实向厦门市集美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4、“快易贷”系随借随还型贷款，无需抵押或担保。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1 年 6 月 30 日	3.00	-	-
合计	3.00	-	-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吴志敬	董事长	男	否	1976 年 6 月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22 年 1 月 15 日
江东红	董事、总经理	男	否	1974 年 10 月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22 年 1 月 15 日
花戊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79 年 2 月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22 年 1 月 15 日
洪权实	董事	男	否	1978 年 1 月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22 年 1 月 15 日
杨贤伟	董事	男	否	1971 年 6 月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22 年 1 月 15 日
吴志峰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84 年 11 月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22 年 1 月 15 日
俞晓玲	监事	女	否	1988 年 10 月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22 年 1 月 15 日
钟兵	职工代表监事	男	否	1985 年 11 月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22 年 1 月 15 日
曹克铎	副总经理	男	否	1983 年 12 月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22 年 1 月 15 日
黄小青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否	1983 年 8 月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22 年 1 月 15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董事杨贤伟、江东红、吴志敬、洪权实、花戊戌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关系；此外，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黄小青	财务总监	新任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根据公司业务经营的实际情况及具体工作安排调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免去邱新平的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现任财务总监黄小青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自 2021 年 8 月 25 日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起生效。
邱新平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行政总监	根据公司业务经营的实际情况及具体工作安排调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免去邱新平的董事会秘书职务。自 2021 年 8 月 25 日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起生效。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黄小青，女，1983 年 8 月出生，汉族，福建连江人，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4 年 3 月参加工作，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02 月，就职于厦门盛辉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任职员职务；2007 年 3 月至 2009 年 2 月，就职于厦门明远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会计职务；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5 月，就职于厦门欧联塑胶工业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职务；2011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职务；2021 年 8 月 25 日起，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	否	-

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财务负责人黄小青具有会计师中级职称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0	0	2	28
生产人员	279	0	6	273
销售人员	12	0	1	11
技术人员	53	0	1	52
财务人员	6	0	0	6
行政人员	3	0	0	3
员工总计	383	0	10	37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23	22
专科	64	61
专科以下	295	289
员工总计	383	37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结构稳定,团队建设日趋完善。相比较上年度,本年度人员减少 10 名。

1、人才引进、薪酬政策:公司十分重视人才的引进工作,为配合公司的转型升级,引进专业细分领域专业技术人才,建立了公平、公开、公正的绩效考核体系,并按照工作表现和业绩为员工提供晋升和培训的机会,有利于员工更好的自我实现价值。

2、人才招聘和培训: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

项目，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技能 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3、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0。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吴志敬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通过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起生效。上述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6,854,416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748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江东红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于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通过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起生效。上述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6,827,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673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花戊戌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于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通过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起生效。上述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6,827,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673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杨贤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于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通过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起生效。上述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6,827,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673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洪权实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于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通过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起生效。上述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6,827,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673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吴志峰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于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通过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起生效。上述监事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俞晓玲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于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通过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起生效。上述监事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职工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钟兵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四）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审议

并通过：

选举吴志敬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854,416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748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江东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827,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673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花戊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827,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8.673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曹克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黄小青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五）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吴志峰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执行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合法权利。

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并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公司章程》中规定了股东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通过明确权利义务保障股东权益，通过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诚信义务的规定保护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利。此外，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规定，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

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的发展以及新的政策法规的要求，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同时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也会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机制，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及相关管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公司重大决策运作情况良好，能够最大限度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要人事变动、生产经营决策、投融资决策、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

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4	3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
2021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议内容没有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在实践中规范运作，诚信地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从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严格履行职责，对公司规范运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互相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阶段的全部资产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完整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具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系统。公司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房屋、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车辆、专利、商标等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用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重大纠纷。

(二)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管理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公司建立了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在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及在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

(三)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已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

(四)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级管理部门等机构，各机构独立于股东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建立了较为高效完善的组织结构，明确了各职能机构的职能范围，各职能部门在公司的统一协调下分工合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单位和其他关联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五)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 LED 金属基印制电路板及其配套铝基覆铜板与导热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在业务经营上与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经营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程序，股东除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任何干预。公司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包括独立的生产、采购、销售体系等，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

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同时也不存在受制于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p>（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p> <p>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在现有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基础上，能够有效的执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断适应公司当前发展需要。</p> <p>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p> <p>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保持规范有效的会计核算体系，并不断加强和完善，确保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p> <p>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公司财务管理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p> <p>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p> <p>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企业经营管理，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分析总结等措施，有效控制了经营管理中的各项主要风险，并不断加强风险控制体系建设和制度的落实。</p> <p>（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p> <p>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研发、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p>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及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相关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CAC 证审字[2022]018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21 号 4 栋 1003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1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杨新向	林满荣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审计报告

CAC 证审字[2022]0184 号

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合并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新向
中国 天津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满荣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623,179.22	661,575.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4,997,728.79	16,630,252.11
应收账款	五（三）	63,763,799.11	64,715,023.56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6,554,628.32	203,709.00
预付款项	五（五）	2,009,157.24	4,639,243.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781,401.85	837,573.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33,826,947.91	25,143,014.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1,186,368.45	307,105.37
流动资产合计		127,743,210.89	113,137,496.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九）	19,426,388.08	18,265,920.0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	7,932,117.83	
无形资产	五（十一）		3,883.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586,209.82	880,505.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952,119.14	447,647.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96,834.87	19,597,957.16
资产总计		156,640,045.76	132,735,454.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19,400,000.00	13,403,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五）	24,861,879.86	13,070,026.24
预收款项	五（十六）		0.10
合同负债	五（十七）	454,842.24	15,150.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八）	4,089,096.25	3,919,047.58
应交税费	五（十九）	2,792,363.97	2,005,396.69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	10,000.00	15,66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4,146,580.07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12,041,603.97	15,584,140.97

流动负债合计		67,796,366.36	48,012,422.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三）	4,072,400.3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四）	5,555.72	44,047.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三）	1,838.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79,794.67	44,047.66
负债合计		71,876,161.03	48,056,470.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五）	36,560,416.00	36,560,4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六）	8,385,509.27	8,385,509.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七）	5,824,061.14	5,104,736.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八）	33,993,898.32	34,628,322.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763,884.73	84,678,983.9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763,884.73	84,678,983.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6,640,045.76	132,735,454.12

法定代表人：吴志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小青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59,349.37	120,231.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76,344.65	8,128,285.96
应收账款	十二（一）	54,202,865.82	51,543,544.24
应收款项融资		6,554,628.32	203,709.00
预付款项		74,636.90	764,191.48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10,740,365.18	10,709,399.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788,121.71	14,106,552.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2,870.34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9,589,182.29	85,575,914.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1,179.97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9,810,174.29	9,810,174.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545,321.79	13,235,721.9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27,489.68	
无形资产			3,883.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2,914.35	463,386.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136.51	192,617.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138,216.59	23,705,784.37
资产总计		130,727,398.88	109,281,699.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400,000.00	1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652,226.06	14,769,487.81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57,695.12	2,531,995.26
应交税费		1,937,302.23	1,382,699.75
其他应付款		3,105,295.21	990,071.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2,231.62	15,150.9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27,513.44	
其他流动负债		7,924,020.26	7,582,174.82
流动负债合计		61,416,283.94	37,771,580.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14,362.2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555.72	44,047.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9,917.95	44,047.66
负债合计		63,036,201.89	37,815,627.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6,560,416.00	36,560,4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93,328.05	8,393,328.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73,482.73	5,054,157.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963,970.21	21,458,169.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691,196.99	71,466,071.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0,727,398.88	109,281,699.0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二十九）	232,220,997.05	174,284,421.41
其中：营业收入		232,220,997.05	174,284,421.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5,961,581.47	166,453,578.12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九）	198,824,395.73	146,250,336.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	815,963.32	530,740.98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一）	1,413,742.63	1,116,271.77
管理费用	五（三十二）	8,775,417.10	7,696,939.43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三）	14,630,647.63	10,102,736.99
财务费用	五（三十四）	1,501,415.06	756,552.83
其中：利息费用		1,303,274.54	531,226.54
利息收入		17,406.11	5,674.33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五）	5,175,292.14	8,091,174.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941.86	-33,393.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2,625.73	-166,280.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11,088,140.13	15,722,343.71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九）	0.19	0.64
减：营业外支出		426,761.60	153,932.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五（四十）	10,661,378.72	15,568,411.84

减：所得税费用		-391,646.84	1,296,188.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53,025.56	14,272,223.3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53,025.56	14,272,223.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53,025.56	14,272,223.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53,025.56	14,272,223.3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53,025.56	14,272,223.3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法定代表人：吴志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小青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180,605,925.41	131,026,721.94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159,826,314.52	116,020,203.81
税金及附加		491,941.21	348,997.47
销售费用		1,199,456.19	999,804.88
管理费用		6,424,127.49	5,774,021.50
研发费用		8,003,856.26	4,903,817.61
财务费用		1,218,188.44	706,558.52
其中：利息费用		1,027,500.82	488,118.78
利息收入		15,431.35	3,505.15
加：其他收益		4,454,787.89	6,434,013.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178.97	-41,331.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8,230.16	-111,699.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87,420.06	8,554,300.81
加：营业外收入		0.19	0.64
减：营业外支出		203,651.65	14,812.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83,768.60	8,539,489.09
减：所得税费用		90,518.16	831,210.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93,250.44	7,708,278.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93,250.44	7,708,278.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93,250.44	7,708,278.2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746,429.93	108,057,961.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一）	9,373,598.08	12,116,76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120,028.01	120,174,723.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773,438.48	76,884,066.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531,853.75	27,463,638.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30,219.46	5,645,936.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一）	6,167,887.38	3,337,70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303,399.07	113,331,34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6,628.94	6,843,376.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7,924.53	52,389.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924.53	52,389.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39,334.38	6,681,062.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39,334.38	6,681,062.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1,409.85	-6,628,67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220,000.00	29,403,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20,000.00	29,40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723,000.00	28,9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44,676.91	547,672.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一）	5,646,082.47	188,679.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13,759.38	29,686,351.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3,759.38	-283,351.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00	-139.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1,603.71	-68,787.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1,575.51	730,363.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23,179.22	661,575.51

法定代表人：吴志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小青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586,044.92	133,478,838.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3,801.70	8,688,01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09,846.62	142,166,853.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145,581.70	106,794,131.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84,016.51	18,911,772.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76,147.20	3,838,31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4,813.95	4,110,691.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60,559.36	133,654,90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9,287.26	8,511,947.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5,494.34	27,572.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494.34	27,572.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54,339.04	5,389,311.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4,339.04	5,389,311.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8,844.70	-5,361,739.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400,000.00	1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00,000.00	1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1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47,740.37	504,564.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3,728.57	188,679.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71,468.94	19,193,244.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1,468.94	-3,193,244.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9,117.62	-43,036.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231.75	163,267.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9,349.37	120,231.7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560,416.00				8,385,509.27				5,104,736.10		34,628,322.60		84,678,983.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560,416.00				8,385,509.27				5,104,736.10		34,628,322.60		84,678,983.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9,325.04		-634,424.28			84,900.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53,025.56			11,053,025.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19,325.04	-11,687,449.84				-10,968,124.80
1. 提取盈余公积							719,325.04	-719,325.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968,124.8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560,416.00				8,385,509.27		5,824,061.14	33,993,898.32				84,763,884.73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560,416.00				8,385,509.27				4,334,296.15		21,138,314.76		70,418,536.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40.57		-10,635.01		-11,775.5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560,416.00				8,385,509.27				4,333,155.58		21,127,679.75		70,406,760.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1,580.52		13,500,642.85		14,272,223.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272,223.37		14,272,223.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71,580.52	-771,580.52			
1. 提取盈余公积								771,580.52	-771,580.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560,416.00				8,385,509.27			5,104,736.10	34,628,322.60			84,678,983.97

法定代表人：吴志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小青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560,416.00				8,393,328.05				5,054,157.69		21,458,169.61	71,466,071.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560,416.00				8,393,328.05				5,054,157.69		21,458,169.61	71,466,071.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9,325.04			-4,494,199.40	-3,774,874.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93,250.44	7,193,250.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19,325.04		-11,687,449.84	-10,968,124.80
1. 提取盈余公积								719,325.04		-719,325.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968,124.80	-10,968,124.8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560,416.00			8,393,328.05				5,773,482.73		16,963,970.21	67,691,196.99

项目	2020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560,416.00				8,393,328.05				4,284,470.44		14,530,984.31	63,769,198.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40.57		-10,265.09	-11,405.6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560,416.00				8,393,328.05				4,283,329.87		14,520,719.22	63,757,793.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0,827.82		6,937,450.39	7,708,278.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08,278.21	7,708,278.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70,827.82		-770,827.82	
1. 提取盈余公积									770,827.82		-770,827.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560,416.00				8,393,328.05				5,054,157.69		21,458,169.61	71,466,071.35

三、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企业概况

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1 日，2016 年 02 月 24 日由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115684102801 的营业执照。本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利德宝，证券代码：839291。

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山美路 662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3,656.04 万元

企业法定代表人：吴志敬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印制电路板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照明灯具制造；模具制造；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电子产品零售；集成电路设计；专业化设计服务；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二)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以及“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为单位表示。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同时在备查簿中予以登记。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

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年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

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2)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4)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

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年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3.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

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以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报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报为非流动负债。

4.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

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③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④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⑤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⑥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⑦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⑧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

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1）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3）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一）存货

1. 存货类别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期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分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二）合同资产

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十)、4. 金融资产减值。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1. 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中的要求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

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

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相同。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0-10	3-10	9-33.33
电子设备	0-10	3-10	9-33.33
运输设备	0-10	4	22.5-25.00
办公设备	0-10	3	30-33.33
其他设备	0-10	3	30-33.33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

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七）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八）借款费用资本化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者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者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2) 合同性权利或者其他法定权利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一并计入使用寿命；

(3) 合同或者法律没有使用寿命的，综合各方面情况判断，如与同行业情况进行比较、参考历史经验、聘请专家论证等，以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4)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 据
电脑软件	3 年	预计受益期间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

(2) 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

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 据
装修费	3-5	预计两次装修之间的时间

（二十二）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

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三（十）、4. 金融工具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具体方法

（1）配送方式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货地点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并取得交货凭据签收单时确认收入，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收入的实现。

(2) 自提方式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将货物交付客户并取得交货凭据签收单时确认收入，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收入的实现。

(二十六)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4.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

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二十七）租赁

以下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本附注“（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有关折旧政策，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4)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5)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以下租赁确认原则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于 2021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租赁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原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本公司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原租赁准则下,本公司根据租赁是否实质上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本公司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以下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

-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计量租赁负债时,对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首次执行日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合同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对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③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本公司所用的加权平均利率为 4.35%,本公司所用的加权平均利率为 4.35%。

项 目	合 并	母 公 司
一、2020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8,682,929.49	7,992,239.49
按2021年1月1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8,296,694.65	7,617,718.98
加：现有租赁的租赁变更形成的租赁负债		
合理确定将行使的续租选择权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合同对价分摊的变更		
减：确认豁免——短期租赁		
确认豁免——低价值资产租赁(不包含短期租赁的低价值资产)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合同对价分摊的变更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		
加：2020年12月31日应付融资租赁款		
二、2021年1月1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8,296,694.65	7,617,718.98
其中：流动负债	3,615,689.90	2,936,714.23
非流动负债	4,681,004.75	4,681,004.75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386,234.84	374,520.51

2021年1月1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项 目	注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8,296,694.65
重分类预付租金	注1	93,670.00
原租赁准则下确认为固定资产的融资租入资产		
重分类租赁资产拆卸、移除和复原成本		
首次执行日对租赁押金的调整		
企业合并产生的有利/不利经营租赁条款		
减：2020年12月31日的计提经营租赁相关负债(如免租期计提的租赁负债等)		
2020年12月31日的租赁相关亏损合同准备		
合计		8,390,364.65

2021年1月1日使用权资产按类别披露如下：

项 目	2021年1月1日
房屋及建筑物	8,390,364.65
机器设备	

项 目	2021年1月1日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注 1：本公司租赁 93,670.00 的预付租金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作为预付款项列报。首次执行日，将其重分类至使用权资产。

④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情况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1,575.51	661,575.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630,252.11	16,630,252.11	
应收账款	64,715,023.56	64,715,023.56	
应收款项融资	203,709.00	203,709.00	
预付款项	4,639,243.23	4,578,463.13	-60,780.10
其他应收款	837,573.19	804,683.29	-32,889.90
存货	25,143,014.99	25,143,014.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7,105.37	307,105.37	
流动资产合计	113,137,496.96	113,043,826.96	-93,670.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265,920.08	18,265,920.08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390,364.65	8,390,364.65
无形资产	3,883.65	3,883.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80,505.97	880,505.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7,647.46	447,647.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97,957.16	27,988,321.81	8,390,364.65
资产总计	132,735,454.12	141,032,148.77	8,296,694.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403,000.00	13,403,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070,026.24	13,070,026.24	
预收款项	0.10	0.10	
合同负债	15,150.91	15,150.91	
应付职工薪酬	3,919,047.58	3,919,047.58	
应交税费	2,005,396.69	2,005,396.69	
其他应付款	15,660.00	15,66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15,689.90	3,615,689.90
其他流动负债	15,584,140.97	15,584,140.97	
流动负债合计	48,012,422.49	51,628,112.39	3,615,689.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租赁负债		4,681,004.75	4,681,004.75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047.66	44,047.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047.66	4,725,052.41	4,681,004.75
负债合计	48,056,470.15	56,353,164.80	8,296,694.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560,416.00	36,560,4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85,509.27	8,385,509.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04,736.10	5,104,736.10	
未分配利润	34,628,322.60	34,628,322.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678,983.97	84,678,983.9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678,983.97	84,678,983.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735,454.12	141,032,148.77	8,296,694.6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情况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231.75	120,231.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128,285.96	8,128,285.96	
应收账款	51,543,544.24	51,543,544.24	
应收款项融资	203,709.00	203,709.00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付款项	764,191.48	764,191.48	
其他应收款	10,709,399.83	10,709,399.83	
存货	14,106,552.46	14,106,552.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5,575,914.72	85,575,914.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810,174.29	9,810,174.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35,721.93	13,235,721.9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17,718.98	7,617,718.98
无形资产	3,883.65	3,883.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3,386.56	463,386.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617.94	192,617.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05,784.37	31,323,503.35	7,617,718.98
资产总计	109,281,699.09	116,899,418.07	7,617,718.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0,000.00	1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769,487.81	14,769,487.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150.91	15,150.91	
应付职工薪酬	2,531,995.26	2,531,995.26	
应交税费	1,382,699.75	1,382,699.75	
其他应付款	990,071.53	990,071.5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36,714.23	2,936,714.23
其他流动负债	7,582,174.82	7,582,174.82	
流动负债合计	37,771,580.08	40,708,294.31	2,936,714.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81,004.75	4,681,004.75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047.66	44,047.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047.66	4,725,052.41	4,681,004.75
负债合计	37,815,627.74	45,433,346.72	7,617,718.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560,416.00	36,560,4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93,328.05	8,393,328.05	
减：库存股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54,157.69	5,054,157.69	
未分配利润	21,458,169.61	21,458,169.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466,071.35	71,466,071.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9,281,699.09	116,899,418.07	7,617,718.98

（2）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计算缴纳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二）税收优惠

1. 公司根据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关于认定厦门市 2021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总第二十四批）的通知》，根据有关规定，经有关专家评审，公司被认定为厦门市 2021 年通过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35100526），有效期为 3 年。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颁布的《企业所得税法》，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本公司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缴纳。

2. 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4 年第 64 号公告，从 2015 年 1 月 1 日后购进的固定资产（生产相关设备），按企业所得税法折旧年限的 60% 缩短折旧年限计提折旧。

3. 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本公司 2021 年度研发费用按照 100%加计扣除。

五、合并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中“期末余额”系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初余额”系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金额”系指 2021 年度，“上期金额”系指 2020 年度，若无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5,287.58	77,103.48
银行存款	4,387,891.64	584,472.03
合 计	4,623,179.22	661,575.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其他使用受限的情形，无潜在不可收回风险。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997,728.79	16,555,046.88
商业承兑票据		75,205.23
合 计	14,997,728.79	16,630,252.11

2.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票据	15,021,027.07	100.00	23,298.28	0.16	14,997,728.79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15,021,027.07	100.00	23,298.28	0.16	14,997,728.7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5,021,027.07	100.00	23,298.28	0.16	14,997,728.79

续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票据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6,632,171.34	100.00	1,919.23	0.01	16,630,252.11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16,555,431.31	99.54	384.43		16,555,046.88
商业承兑票据	76,740.03	0.46	1,534.80	2.00	75,205.23
合计	16,632,171.34	100.00	1,919.23	0.01	16,630,252.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 银行承兑汇票

账龄	期末余额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15,021,027.07	23,298.28	0.16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5,021,027.07	23,298.28	0.1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384.43	22,913.85			23,298.28
商业承兑汇票	1,534.80	-1,534.80			
合计	1,919.23	21,379.05			23,298.28

4.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6.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982,474.48
合计		11,982,474.48

7.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6,542.70	0.32	206,542.7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070,233.57	99.68	1,306,434.46	2.01	63,763,799.11
其中：应收外部客户	65,070,233.57	99.68	1,306,434.46	2.01	63,763,799.11
合 计	65,276,776.27	100.00	1,512,977.16	2.32	63,763,799.11

续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473.86	0.27	181,473.8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040,060.62	99.73	1,325,037.06	2.01	64,715,023.56
其中：应收外部客户	66,040,060.62	99.73	1,325,037.06	2.01	64,693,095.81
合 计	66,221,534.48	100.00	1,506,510.92	2.27	64,715,023.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A	113,444.46	113,444.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C	52,159.00	52,15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D	24,528.80	24,528.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E	15,870.40	15,870.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F	540.04	540.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06,542.70	206,542.7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应收外部客户

账 龄	期末余额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65,007,361.18	1,300,147.22	2.00
1至2年	62,872.39	6,287.24	10.00
2至3年			

账龄	期末余额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65,070,233.57	1,306,434.46	2.01

2. 应收账款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65,007,361.18	66,014,991.78
1至2年	62,872.39	
2至3年		24,528.80
3至4年	24,528.80	129,854.90
4至5年	129,854.90	20,745.80
5年以上	52,159.00	31,413.20
合计	65,276,776.27	66,221,534.4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	181,473.86	25,068.84			206,542.70
应收外部客户	1,325,037.06	-14,499.17	4,103.43		1,306,434.46
合计	1,506,510.92	10,569.67	4,103.43		1,512,977.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厦门市东林电子有限公司	4,103.43	银行存款
合计	4,103.43	--

4.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厦门龙胜达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9,593,637.29	14.70	191,872.75
众普森科技(株洲)有限公司	6,290,254.76	9.64	125,805.10
漳州立达信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57,160.68	7.29	95,143.21
厦门阳光恩耐照明有限公司	4,686,867.33	7.18	93,737.35

单 位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	坏账准备
厦门通士达照明有限公司	4,603,994.57	7.05	92,079.89
合 计	29,931,914.63	45.85	598,638.29

6.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6,554,628.32	203,709.00
合 计	6,554,628.32	203,709.00

2. 应收款项融资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6,554,628.32				6,554,628.32	
合 计	6,554,628.32				6,554,628.32	

续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203,709.00				203,709.00	
合 计	203,709.00				203,709.00	

2.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款项融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款项融资	6,554,628.32	100.00			6,554,628.3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6,554,628.32	100.00			6,554,628.32
合 计	6,554,628.32	100.00			6,554,628.32

续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款项融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款项融资	203,709.00				203,709.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03,709.00				203,709.00
合计	203,709.00				203,70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1) 银行承兑汇票

账龄	期末余额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6,554,628.32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6,554,628.3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5.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6.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300,601.66	
合计	48,300,601.66	

7.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942,047.24	96.66	4,639,243.13	100.00
1 至 2 年			0.10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67,110.00	3.34		
合 计	2,009,157.24	100.00	4,639,243.23	100.00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 位	本期金额	所占比例
单位 E	815,997.90	40.61
单位 A	533,218.56	26.54
单位 F	500,000.00	24.89
单位 G	65,476.33	3.26
单位 H	67,110.00	3.34
合 计	1,981,802.79	98.64

(六)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81,401.85	837,573.19
合 计	781,401.85	837,573.1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40,022.40	720,022.40
代扣代缴员工款项	87,579.45	90,099.79
其他往来款	12,000.00	10,406.46
代垫费用		11,396.06
员工借款	42,000.00	5,000.00
退税款		648.48
小 计	781,601.85	837,573.19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0.00	
合 计	781,401.85	837,573.1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0.00			2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00.00			200.00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9,579.45	115,550.79
1至2年	2,000.00	402,022.40
2至3年	400,022.40	220,000.00
3至4年	220,000.00	
4至5年		
5年以上		100,000.00
合 计	781,601.85	837,573.1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其他应收款		200.00		200.00
合 计		200.00		200.00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5)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市育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20,022.40	2-3 年 400022.4 元; 3-4 年 220000 元	79.33	
五险一金	代扣代缴	71,002.00	5 年以上	9.08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高明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	1 年以内	2.56	
赖芯华	员工借款	15,000.00	1 年以内	1.92	
骆柳妹	员工借款	10,000.00	1 年以内	1.28	
合计	--	736,024.40	--	94.17	

(7)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8)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898,521.83		13,898,521.83	9,801,620.62		9,801,620.62
在产品	6,149,201.74		6,149,201.74	9,522,709.66		9,522,709.66
库存商品	12,970,274.24		12,970,274.24	5,738,596.85		5,738,596.85
发出商品	808,950.10		808,950.10	80,087.86		80,087.86
合计	33,826,947.91		33,826,947.91	25,143,014.99		25,143,014.99

2.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3. 本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不存在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形。

4.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	1,007,506.27	307,105.37
待退企业所得税	178,862.18	
合计	1,186,368.45	307,105.37

(九)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426,388.08	18,265,920.08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19,426,388.08	18,265,920.08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244,465.34	301,625.61	2,936,222.94	527,156.33	1,483,410.83	43,492,881.05
2. 本期增加金额	8,954,432.88			99,515.02		9,053,947.90
(1) 购置	8,954,432.88			99,515.02		9,053,947.90
3. 本期减少金额	6,842,241.46	3,883.50	52,991.44	233,743.63	537,268.90	7,670,128.93
(1) 处置或报废	6,842,241.46	3,883.50	52,991.44	233,743.63	537,268.90	7,670,128.93
4. 期末余额	40,356,656.76	297,742.11	2,883,231.50	392,927.72	946,141.93	44,876,700.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701,612.22	284,931.33	2,697,074.62	455,323.20	1,088,019.60	25,226,960.97
2. 本期增加金额	6,081,328.53	12,078.15	72,885.70	49,029.24	191,290.23	6,406,611.85
(1) 计提	6,081,328.53	12,078.15	72,885.70	49,029.24	191,290.23	6,406,611.85
3. 本期减少金额	5,471,476.67	3,495.15	36,167.04	210,369.26	461,752.76	6,183,260.88
(1) 处置或报废	5,471,476.67	3,495.15	36,167.04	210,369.26	461,752.76	6,183,260.88
4. 期末余额	21,311,464.08	293,514.33	2,733,793.28	293,983.18	817,557.07	25,450,311.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项 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 计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045,192.68	4,227.78	149,438.22	98,944.54	128,584.86	19,426,388.08
2. 期初账面价值	17,542,853.12	16,694.28	239,148.32	71,833.13	395,391.23	18,265,920.08

(2)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十)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18,390.12	12,718,390.12
(1) 租赁	4,913,796.39	4,913,796.39
(2) 会计政策变更	7,804,593.73	7,804,593.7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718,390.12	12,718,390.1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786,272.29	4,786,272.29
(1) 计提	4,786,272.29	4,786,272.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786,272.29	4,786,272.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32,117.83	7,932,117.83
2. 期初账面价值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 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8,463.20	218,463.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218,463.20	218,463.20
(1) 处置	218,463.20	218,463.20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4,579.55	214,579.55
2. 本期增加金额	3,883.65	3,883.65
(1) 计提	3,883.65	3,883.65
3. 本期减少金额	218,463.20	218,463.20
(1) 处置	218,463.20	218,463.20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项 目	软 件	合 计
2. 期初账面价值	3,883.65	3,883.65

2.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80,505.97	433,736.04	728,032.19		586,209.82
合 计	880,505.97	433,736.04	728,032.19		586,209.82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36,475.44	218,681.56	1,508,430.15	230,603.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4,731.79	32,209.77	1,402,915.12	210,437.27
可抵扣亏损	4,669,296.33	700,394.45		
递延收益	5,555.72	833.36	44,047.66	6,607.15
合 计	6,426,059.28	952,119.14	2,955,392.93	447,647.4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项目	12,257.53	1,838.63		
合 计	12,257.53	1,838.63		

(十四)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9,400,000.00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500,000.00
信用借款		2,903,000.00
合 计	19,400,000.00	13,403,000.00

2.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物采购款	21,836,368.13	11,988,595.19
应付非流动资产采购款	2,978,045.23	882,436.05
应付费用款	47,466.50	198,995.00
合 计	24,861,879.86	13,070,026.24

(2)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应付账款。

(十六)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0.10
合 计		0.10

2.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十七)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54,842.24	15,150.91
合 计	454,842.24	15,150.91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19,047.58	33,618,591.74	33,448,543.07	4,089,096.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61,103.97	1,061,103.97	
三、辞退福利		28,000.00	28,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919,047.58	34,707,695.71	34,537,647.04	4,089,096.25

2. 短期薪酬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07,012.60	30,849,461.45	30,667,377.80	4,089,096.25
2、职工福利费		1,778,643.79	1,778,643.79	
3、社会保险费	12,034.98	681,592.46	693,627.4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1,232.74	523,838.50	535,071.24	
工伤保险费		60,262.03	60,262.03	
生育保险费	802.24	97,491.93	98,294.17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4、住房公积金		91,800.00	91,8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7,094.04	217,094.0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3,919,047.58	33,618,591.74	33,448,543.07	4,089,096.25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25,865.58	1,025,865.58	
2、失业保险费		35,238.39	35,238.3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1,061,103.97	1,061,103.97	

(十九)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14,701.58	747,939.11
企业所得税	6,577.70	1,177,804.51
个人所得税	12,461.13	6,667.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277.18	30,781.16
印花税	13,442.30	11,298.83
教育费附加	73,366.32	18,468.69
地方教育附加	48,910.87	12,312.47
环境保护税	626.89	124.08
合 计	2,792,363.97	2,005,396.69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000.00	15,660.00
合 计	10,000.00	15,660.00

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10,000.00	15,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话费		260.00
其他		400.00
合 计	10,000.00	15,660.00

(2)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146,580.07	
合 计	4,146,580.07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贴现尚未到期票据	11,982,474.48	15,584,140.97
待转销项税额	59,129.49	
合 计	12,041,603.97	15,584,140.97

(二十三)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591,460.9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72,480.53	
小 计	8,218,980.3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146,580.07	
合 计	4,072,400.32	

(二十四)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047.66		38,491.94	5,555.72	机器换工补贴
合 计	44,047.66		38,491.94	5,555.7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机器换工”专项补助	44,047.66			38,491.94	5,555.72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44,047.66			38,491.94	5,555.72	--

(二十五)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股份转让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560,416.00							36,560,416.00
合计	36,560,416.00							36,560,416.00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385,509.27			8,385,509.27
合计	8,385,509.27			8,385,509.27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04,736.10	719,325.04		5,824,061.1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104,736.10	719,325.04		5,824,061.14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628,322.60	21,138,314.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0,635.0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628,322.60	21,127,679.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53,025.56	14,272,223.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19,325.04	771,580.5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968,124.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993,898.32	34,628,322.60

(二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6,354,723.11	183,329,921.68	166,357,658.07	138,879,988.29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5,866,273.94	15,494,474.05	7,926,763.34	7,370,347.83
合 计	232,220,997.05	198,824,395.73	174,284,421.41	146,250,336.12

2. 主营业务按行业、产品列示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制造业	216,354,723.11	183,329,921.68	166,357,658.07	138,879,988.29
合 计	216,354,723.11	183,329,921.68	166,357,658.07	138,879,988.29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铝基印制电路板	192,315,767.21	161,005,140.84	145,158,611.18	120,545,992.25
铝基覆铜板	24,038,955.90	22,324,780.84	19,459,879.65	17,104,539.52
导热胶			1,739,167.24	1,229,456.53
合 计	216,354,723.11	183,329,921.68	166,357,658.07	138,879,988.29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省内	139,524,145.81	115,198,844.99	107,685,156.77	95,158,543.14
省外	76,830,577.30	68,131,076.69	58,672,501.30	43,721,445.15
合计	216,354,723.11	183,329,921.68	166,357,658.07	138,879,988.29

(三十)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8,486.99	208,203.57
教育费附加	197,092.23	124,917.8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1,394.77	83,278.59
车船使用税	6,947.28	5,100.00
印花税	151,050.37	105,723.73
环境保护税	991.68	3,517.22
合 计	815,963.32	530,740.98

(三十一)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1,333.82	589,240.83
交通运输费用	221,348.95	227,113.87
差旅费	135,820.27	72,605.11
其他费用	97,749.86	52,673.61
业务招待费	51,279.62	100,921.58
折旧费用	43,031.13	60,776.86
办公费	3,178.98	
业务宣传费		5,400.00
其他		7,539.91
合 计	1,413,742.63	1,116,271.77

(三十二)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04,642.12	3,360,348.67
办公费用	1,002,826.42	616,815.94
技术服务费	754,540.42	32,547.16
水电费	696,326.71	552,360.54
折旧摊销	579,402.23	798,828.83
业务招待费	407,631.73	136,881.16
中介服务费	288,665.19	960,969.48
保险费	213,718.81	155,136.97
装修费	201,805.00	396,622.28
认证检测费	189,804.13	165,565.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4,961.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3,169.04	83,817.80
汽车费	103,025.63	
其他费用	61,455.28	218,431.03
工业危险废物处置费	50,934.79	38,157.88
垃圾处理费	50,666.02	66,432.12
知识产权服务费	42,084.15	70,392.73
房租费	38,388.33	
广告宣传费	1,370.00	1,465.00
其他		42,166.3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8,775,417.10	7,696,939.43

(三十三)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材料	7,495,455.27	4,259,448.73
职工薪酬	4,517,594.27	3,878,294.35
水电费	1,128,475.72	792,367.52
折旧摊销费	1,099,915.44	936,910.73
模具	283,336.29	97,504.42
厂房租金	49,706.48	34,052.55
检验费	43,867.13	38,826.49
知识产权服务	12,297.03	22,734.06
办公费		30,288.16
差旅费		1,832.02
其他		8,962.26
低值易耗品摊销		1,515.70
合 计	14,630,647.63	10,102,736.99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03,274.54	531,226.54
减：利息收入	17,406.11	5,674.33
汇兑损益	190.00	-724.60
手续费	15,356.63	43,045.98
其他	200,000.00	188,679.24
合 计	1,501,415.06	756,552.83

(三十五)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173,548.73	8,086,894.7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743.41	4,279.39
合 计	5,175,292.14	8,091,174.12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研发费用补助	795,900.00	243,3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实施标准化及品牌发展战略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高”企业科技成果转化奖励经费（区级）	518,2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工业企业技改补助资金	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企一策补贴	192,000.00	516,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奖励	148,700.00		与收益相关
市技改补助	90,000.00	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战略补贴	82,843.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工作专项资金	52,500.00		与收益相关
加大融资担保扶持经费	48,000.00		与收益相关
扩大产能奖励	47,966.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机器换工”专项补助	38,491.94	69,047.61	与资产相关
企业自主招工招才奖励金	30,2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吸纳省外脱贫人口来厦就业补助	15,180.00		与收益相关
劳动就业中心失业补贴	9,668.12		与收益相关
集美区春节期间稳定企业职工补贴	8,500.00		与收益相关
环责险保费补贴	2,9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差	1,934.01	1,658.22	与收益相关
2020 第四季度本市农村社保补差	565.66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企业研发经费补助款		1,665,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费用补助		518,6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励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改补助		636,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利息费用		428,891.24	与收益相关
市级技改奖励		364,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局企业研发补助		323,600.00	与收益相关
绿色制造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领军小巨人科技研发经费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高企业孵化培育高企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收到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高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岗位技能培训补贴		97,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高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稳岗补贴		35,828.82	与收益相关
2019 第三季度企业自主招工招才奖励		32,500.00	与收益相关
吸收贫困人口跨省务工奖励		21,2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新增用工补贴		12,9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专利补贴		11,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第一批专利资助费		5,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793.60	与收益相关
自主招工奖励		3,300.00	与收益相关
保费补贴扶持奖励		2,9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吸纳贫困人口跨省务工奖励		2,120.00	与收益相关
农村劳动力社保补差		1,755.24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173,548.73	8,086,894.73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21,379.05	-1,919.2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62.81	-31,474.4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0.00	
合 计	-23,941.86	-33,393.64

(三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22,625.73	-166,280.06
合 计	-322,625.73	-166,280.06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19	0.64	0.19
合 计	0.19	0.64	0.19

（三十九）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3,091.71	152,817.30	223,091.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3,091.71	152,817.30	223,091.71
其他	203,669.89	1,115.21	203,669.89
合 计	426,761.60	153,932.51	426,761.60

（四十）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0,986.21	1,441,370.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2,633.05	-145,182.50
合 计	-391,646.84	1,296,188.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661,378.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99,206.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8,701.8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184.8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9,559.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016,896.65
所得税费用	-391,646.84

（四十一）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136,800.20	8,022,126.51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17,406.11	5,674.33
其他营业外收入	0.19	0.62
往来净额	4,219,391.58	4,088,960.41
合 计	9,373,598.08	12,116,761.8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3,749,063.09	2,420,593.70
研发费用	1,675,749.60	437,813.20
销售费用	524,047.68	451,584.08
财务费用--手续费	15,356.63	26,599.92
营业外支出	203,670.38	1,113.82
合 计	6,167,887.38	3,337,704.72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担保费	200,000.00	188,679.24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5,446,082.47	
合 计	5,646,082.47	188,679.24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期审定数	上期审定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53,025.56	14,272,223.37
加：信用减值准备	23,941.86	33,393.64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192,884.14	6,275,459.66
无形资产摊销	3,883.65	23,382.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8,032.19	996,987.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22,625.73	166,280.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091.71	152,817.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03,464.54	546,948.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4,471.68	-146,635.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38.6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83,932.92	-4,086,792.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2,010.66	-12,551,331.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54,256.19	1,160,643.10

补充资料	本期审定数	上期审定数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6,628.94	6,843,376.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23,179.22	661,575.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61,575.51	730,363.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1,603.71	-68,787.8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4,623,179.22	661,575.51
其中：库存现金	235,287.58	77,103.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87,891.64	584,472.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23,179.22	661,575.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2.28
其中：美元	8.20	6.38	52.28

（四十四）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补助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厦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机器换工”专项补助	38,491.94	其他收益	38,491.9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科技局研发费用补助	795,900.00	其他收益	795,900.00
2021 年实施标准化及品牌发展战略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三高”企业科技成果转化奖励经费（区级）	518,200.00	其他收益	518,200.00
2021 年工业企业技改补助资金	290,000.00	其他收益	290,000.00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一企一策补贴	192,000.00	其他收益	192,000.00
国家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奖励	148,700.00	其他收益	148,700.00
市技改补助	9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
标准化战略补贴	82,843.00	其他收益	82,843.00
标准化工作专项资金	52,500.00	其他收益	52,500.00
加大融资担保扶持经费	48,000.00	其他收益	48,000.00
扩大产能奖励	47,966.00	其他收益	47,966.00
企业自主招工招才奖励金	30,200.00	其他收益	30,200.00
2021 年吸纳省外脱贫人口来厦就业补助	15,180.00	其他收益	15,180.00
劳动就业中心失业补贴	9,668.12	其他收益	9,668.12
集美区春节期间稳定企业职工补贴	8,500.00	其他收益	8,500.00
环责险保费补贴	2,900.00	其他收益	2,900.00
社保补差	1,934.01	其他收益	1,934.01
2020 第四季度本市农村社保补差	565.66	其他收益	565.66
合 计	5,173,548.73		5,173,548.73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合并范围变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	漳州	漳州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6,554,628.32	6,554,628.32
（一）应收款项融资			6,554,628.32	6,554,628.3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554,628.32	6,554,628.3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九、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贤伟、江东红、吴志敬、洪权实、花戊戌；杨贤伟、江东红、吴志敬、洪权实、花戊戌五位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在处理有关本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

（一）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吴志峰	公司监事会主席
俞晓玲	公司监事
钟兵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曹克铎	公司副总经理
黄小青	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漳州市伟成电子有限公司	股东杨贤伟参股公司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1）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漳州市伟成电子有限公司	厂房	784,360.00	637,560.00

2. 关联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6-3	2022-6-2	否	注1
吴志敬、林爱云	3,000,000.00	2021-5-12	2022-5-11	否	注2
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	6,400,000.00	2021-9-16	2022-9-15	否	注3

注 1：2021 年 6 月 3 日，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厦杏业流贷字 2021015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林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由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向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如下：

- (1) 全资子公司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向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
- (2) 全资子公司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向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
- (3) 吴志敬、林爱云夫妇、江东红、梁惠玲夫妇、花戊戌、陈吉花夫妇、杨贤伟、洪权实向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个人保证反担保。
- (4) 公司拟将公司作为专利权人的 19 项专利质押给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

注 2：公司与 2021 年 5 月 12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HET0351981001202100155”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款 3,000,000.00 元，由股东吴志敬及其配偶林爱云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

注 3：公司与 2021 年 9 月 16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83010120210001657”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款 6,400,000.00 元，由厦门市集美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及法人代表吴志敬及其配偶林爱云为该笔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向厦门市集美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如下：

- (1) 全资子公司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向厦门市集美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 (2) 吴志敬、林爱云夫妇、江东红、梁惠玲夫妇、花戊戌、陈吉花夫妇、杨贤伟、洪权实向厦门市集美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04,338.65	2,039,696.08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漳州市伟成电子有限公司	67,110.00		60,780.00	
其他应收款	漳州市伟成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	

(四) 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期末关联方不存在承诺事项。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76,344.65	8,053,080.73
商业承兑票据		75,205.23
合 计	10,776,344.65	8,128,285.96

2.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票据	10,793,642.93	100.00	17,298.28	0.16	10,776,344.65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10,793,642.93	100.00	17,298.28	0.16	10,776,344.65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0,793,642.93	100.00	17,298.28	0.16	10,776,344.65

续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130,205.19	100.00	1,919.23	0.02	8,128,285.9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8,053,465.16	99.06	384.43		8,053,080.73
商业承兑汇票	76,740.03	0.94	1,534.80	2.00	75,205.23
合计	8,130,205.19	100.00	1,919.23	0.02	8,128,285.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 银行承兑汇票

账龄	期末余额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10,793,642.93	17,298.28	0.16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0,793,642.93	17,298.28	0.1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384.43	16,913.85			17,298.28
商业承兑汇票	1,534.80	-1,534.80			
合计	1,919.23	15,379.05			17,298.28

4.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6.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922,430.15
合计		7,922,430.15

7.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6,542.70	0.37	206,542.7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314,179.20	99.63	1,111,313.38	2.01	54,202,865.82
其中：应收外部客户	55,314,179.20	99.63	1,111,313.38	2.01	54,202,865.82
合计	55,520,721.90	100.00	1,317,856.08	2.37	54,202,865.82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473.86	0.34	181,473.8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600,223.11	99.66	1,056,678.87	2.01	51,543,544.24
其中：应收外部客户	52,600,223.11	99.66	1,056,678.87	2.01	51,543,544.24
合计	52,781,696.97	100.00	1,238,152.73	2.35	51,543,544.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A	113,444.46	113,444.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C	52,159.00	52,15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E	24,528.80	24,528.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F	15,870.40	15,870.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G	540.04	540.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6,542.70	206,542.7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应收外部客户

账龄	期末余额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55,251,306.81	1,105,026.14	2.00

账 龄	期末余额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1至2年	62,872.39	6,287.24	10.00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 计	55,314,179.20	1,111,313.38	2.01

2. 应收账款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5,251,306.81	52,575,154.27
1至2年	62,872.39	
2至3年		24,528.80
3至4年	24,528.80	129,854.90
4至5年	129,854.90	20,745.80
5年以上	52,159.00	31,413.20
合 计	55,520,721.90	52,781,696.9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	181,473.86	25,068.84			206,542.70
应收外部客户	1,056,678.87	58,737.94	4,103.43		1,111,313.38
合 计	1,238,152.73	83,806.78	4,103.43		1,317,856.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厦门市东林电子有限公司	4,103.43	银行存款
合 计	4,103.43	--

4.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 位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	坏账准备
厦门龙胜达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9,593,637.29	17.28	191,872.75
众普森科技(株洲)有限公司	6,290,254.76	11.33	125,805.10

单 位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	坏账准备
厦门阳光恩耐照明有限公司	4,686,867.33	8.44	93,737.35
厦门通士达照明有限公司	4,603,994.57	8.29	92,079.89
厦门市萨珀莱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4,187,718.33	7.54	83,754.37
合 计	29,362,472.28	52.89	587,249.45

6.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三)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740,365.18	10,709,399.83
合 计	10,740,365.18	10,709,399.8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640,022.40	620,022.40
代扣代缴员工款项	74,542.78	78,970.97
其他往来款	12,000.00	10,406.46
员工借款	14,000.00	
小 计	10,740,565.18	10,709,399.83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0.00	
合 计	10,740,365.18	10,709,399.8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一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0.00			2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00.00			200.00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118,542.78	1,119,883.30
1至2年	2,000.00	9,369,516.53
2至3年	400,022.40	220,000.00
3至4年	220,000.0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 计	10,740,565.18	10,709,399.83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其他应收账款		200.00		200.00
合 计		200.00		200.00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5)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0,000,000.00	1年以内	93.10	
厦门市育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20,022.40	2-3年400,022.4元；3-4年220,000.00元	5.77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高明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	1年以内	0.1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人社局工伤	其他往来款	10,000.00	1年以内	0.09	200.00
骆柳妹	员工借款	10,000.00	1年以内	0.09	
合计	--	10,660,022.40	--	99.25	200.00

(7)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8)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四)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810,174.29		9,810,174.29	9,810,174.29		9,810,174.29
合计	9,810,174.29		9,810,174.29	9,810,174.29		9,810,174.29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	4,950,174.29			4,950,174.29		
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	4,860,000.00			4,860,000.00		
合计	9,810,174.29			9,810,174.29		

(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7,196,397.43	146,721,819.60	124,712,666.91	114,455,643.66
其他业务	13,409,527.98	13,104,494.92	6,314,055.03	1,564,560.15
合计	180,605,925.41	159,826,314.52	131,026,721.94	116,020,203.81

2. 主营业务按行业、产品列示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制造业	167,196,397.43	146,721,819.60	124,712,666.91	114,455,643.66
合计	167,196,397.43	146,721,819.60	124,712,666.91	114,455,643.66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铝基印制电路板	167,196,397.43	146,721,819.60	124,712,666.91	114,455,643.66
合 计	167,196,397.43	146,721,819.60	124,712,666.91	114,455,643.66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省内	107,963,451.06	94,994,255.41	82,647,931.74	85,191,724.04
省外	59,232,946.37	51,727,564.19	42,064,735.17	29,263,919.62
合 计	167,196,397.43	146,721,819.60	124,712,666.91	114,455,643.66

十三、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2,625.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73,548.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761.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91,385.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 计	3,732,776.45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5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4	0.20	0.20

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